

济南市历城区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的要求，特向社会公布 2018 年度本级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概述；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和公开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办理公开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附表共十二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济南市历城区山大北路 47 号；邮编：250100；电话：0531-88023751；电子邮箱：jnslcqzfbgszwgk@jn.shandong.cn）。

（一）概述

2018 年，我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18〕23 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18〕21 号）及《济南市人民政府办

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济政办发〔2018〕25号）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和社会关切，立足实际、科学谋划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以下简称“五公开”），以区政府门户网站改版迁移为契机，不断完善公开目录、扩大公开范围、丰富公开渠道、规范内容形式、突出公开要点，在加强组织领导、夯实平台建设、突出公开实效、落实培训督导、保障群众权益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

（二）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一是加强领导。我区历来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018年，区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多次做出重要批示，下发了《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区政府领导成员工作分工的通知》（济历城政发〔2018〕7号），将政务公开纳入区长分工，明确常务副区长为政务公开分管领导，并在区政府门户网站予以公开。

相关区长分工链接：

<http://www.licheng.gov.cn/col/col26102/index.html>

二是精心组织。区政府办公室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通知》，制定了《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分工表》、《历城区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

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任务分工方案》，召开了全区政务公开工作会议及专项推进会，对我区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了周密部署，确保国家、省、市各项工作要求落到实处。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明传电报

签批：曹士亮

等级 平急 济历城政办发明电〔2018〕13号 济历城机号

抄送：区委各部门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唐王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国办发〔2018〕23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鲁政办发〔2018〕21号）及《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济政办发〔2018〕25号）等文件要求，现结合我区实际，对推进全区政务公开工作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

（一）充分利用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本单位政府信息。根据网站集约化建设的要求，我区政府门户网站（包括全区政府信息公

- 1 -

三是抓好培训。以基层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为重点，2018年区政府办公室开展了4次培训会，培训人员近

300 人，会议邀请了相关专家、平台工程师等授课，提高了工作人员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增强全员政务公开工作意识，确保该项工作顺利推进。



（三）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

2018 年,全区各单位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 501 次,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 286 次,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 304 次。2018 年, 我区网上回复市民来信 2228 件。进一步理顺解读机制。解读文件公布时, 所有解读材料与文件同步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对外发布, 并通过技术手段, 实现政策性文件和解读材料的网上关联, 方便网民查询、阅读。2018 年, 全区各单位发布政策解读 209 篇。进一步拓宽解读回应渠道。我区门户网站已与“爱历城”微信公众号、历城数字报、泉城政务 app、门户网站手机版进行了链接, 实现了同一信息多端

显示，大大增加了受众群体，确保群众“看得到”、“听得懂”、“用的上”各项惠民利民政策。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政府信息公开 > 政策法规 > 政策解读

索引号:	11370112004203067X/2018-07681	公开方式:	主动公开
发布机构:	历城区科技局	组配分类:	政策解读

《济南市历城区科技创新券实施管理办法》政策解读

发布日期: 2018-05-25 16:22 浏览次数: 63次

5月22日，区政府印发了《济南市历城区科技创新券实施管理办法》（济历城政发〔2018〕6号，以下简称《办法》）。现就有关政策解读如下：

为全面对标市委“1+454”工作体系，落实区委“1+115”工作思路，推进新旧动能转换，加快我区“科创中心”建设，落实《中共济南市委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历城人才集聚计划”提高人才支撑新旧动能转换效能的实施意见》（济历城字〔2018〕2号）文件精神，我局在总结前期创新券运行经验的基础上，修订完善了《济南市历城区科技创新券实施管理办法》。

修订工作围绕落实《济南市历城区推进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暂行办法》（济历城政发〔2018〕1号），紧扣“科创中心”建设任务，以科技服务为导向，以服务企业为原则。

二、制定依据
《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鲁发〔2016〕28号）。

三、主要调整
办法主要是调整充实了创新券管理委员会成员单位，主要职责；同时鉴于《济南市历城区加强产学研合作促进成果转化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的若干政策（试行）》（济历城政发〔2015〕7号），已于2017年11月12日到期，调整了奖补类创新券的政策依据。

本办法自2018年5月22日起施行。

关联相关文件便于查询

相关文件：济历城政发〔2018〕6号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南市历城区科技创新券实施管理办法的通知

进一步做好“政府开放日”活动。通过邀请市民代表参观考察，零距离感受政府日常运作，亲身了解我区的工作实绩，搭建起政府与群众沟通的桥梁，提高人民群众对政府工作的满意度。2018年，我区公安分局、司法局、税务局等单位，都组织了不同形式的“政府开放日”活动，其中区税务局开展的“童眼看税收”主题开放日活动，被共青团中央主管的《中国少年报》报道。



（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和公开情况

一是加强组织。区政府办公室制定了《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分工表》，对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进行了责任分工，明确了主要任务、公开内容、公开时限、公开方式、牵头单位和责任单位等，确保该项工作落到实处。针对省、市政务公开考核重点的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信息公开(以下简称“三大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区政府办公室组织22个责任部门召开了专题推进会，会上下发了任务分工方案并进行了逐条解读，各责任部门针对分工方案做了发言，对贯彻落实提出了建议。

历城区推进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
政府信息公开任务分工方案（征求意见稿）

领域	公开事项	公开内容	责任主体	公开渠道	公开时限
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	批准服务信息	申报要求、申报材料清单、批准流程、办理时限、受理机构联系方式、监督举报方式等	区发改委、区经信局（商务局）、区国土分局、区住建委、区环保局、区城乡交通局、区城乡水务局、区林业和城乡绿化局、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区文广新局、区卫计局、区民政局	政府门户网站、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政务服务平台、“信用中国（山东）”网站、政务微信微博、新闻媒体、政务客户端。重大建设项目法人单位可利用现场公示。注重运用技术手段实现公开的信息可检索、可核查、可利用。	确定为主动公开的信息，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自政府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事项应自作出决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公开，因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期限的或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后移送司法机关的，按相关规定处理
	批准结果信息	项目建议书审批结果、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结果、初步设计文件审批结果、项目核准结果、节能审查意见、建设项目选址意见审批结果、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结果、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审批结果、建设工程规划类许可审批结果、施工许可（开工报告）审批结果、招标事项审批核准结果、取水许可、水土保持方案、洪水影响评价等涉水事项审批结果等	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招标投标信息	资格预审公告、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示、合同订立及履行情况、招标投标违法处罚信息等	区国土分局		
	征收土地信息	征地告知书以及履行征地报批前程序的相关证明材料、“一书四方案”（建设项目用地呈报说			

二是完善目录体系、丰富公开形式。根据国务院办公厅《2018年政务公开要点》以及省政府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两级分别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重新设置了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目录体系，建立动态调整机制。设立“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三大领域信息公开专栏”、“专题专栏”等栏目，确保信息集中展示，方便公众查询。进一步丰富信息展示的形式，除文字信息以外，增加图片、视频、音频、图表等多种展示形式。2018年，我区制作了“一次办成”宣传动画，通过政府门户网、便民服务大厅循环播放，生动形象的展示历城区优化营商环境的好做法和好举措。



宣传短片网址：

http://www.licheng.gov.cn/art/2018/8/27/art_26006_2464639.html

三是加强人员培训。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是主动公开工作中的重点和难点。针对这个问题，我区召开专题培训会，邀请专家，采用多媒体授课的形式，对平台使用、目录设置、信息发布等进行了深入浅出的讲解，并进行了现场答疑，确保所有工作人员听得懂能会用。另外，区政府办公室还设立“一对一帮扶席”，针对各单位信息公开中出现的各类问题，提供一对一帮扶，2018年共计帮扶20余次，解决各类问题50余个。



四是加强督导检查。区政府办公室针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了每季度一次的督导检查，形成问题清单，第一时间通知相关单位予以整改，并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督导，确保每项工作落到实处。

2018年，我区共计公开“放管服”改革信息4268条。其中涉及“零跑腿”事项447项、“只跑一次”事项1912项、“你不用跑我来跑”事项82项。



2018年，我区调整了财政预决算栏目，目录设置为区级和部门、街镇两级，更加方便公众查询。全年共计公开财政信息385条。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
www.licheng.gov.cn

请输入你要搜索的内容 搜索

首页 走进历城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公开 > 政府信息公开

区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16930)

- 机构职能(67)
- 政务动态(5673)
- 应急管理(221)
- 政策法规(2342)
- 财政信息(1232)
 - 财政预决算(1151)
 - 三公经费预决算(6)
 - 其他财税信息(12)
- 人事信息(136)
- 发展规划(531)
- 统计信息(64)
- 扶贫信息
- 决策公开(43)
- 执行和落实情况公开(20)
-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6447)

依申请公开

标题: 索引号: 检索

标题	发布单位	发布日期
历城区粮食局2018年预算公开	历城区粮食局	2018-11-06
历城区环保局2017年部门决算公开	历城区环保局	2018-10-25
2017年董家街道办事处决算公开	历城区财政局	2018-10-10
2017年度唐冶街道办事处决算公开	历城区财政局	2018-10-10
2017年彩石街道办事处决算公开	历城区财政局	2018-10-10
2017年高而办事处决算公开	历城区财政局	2018-10-10
2017年唐王镇人民政府决算公开	历城区财政局	2018-10-10
港沟街道办事处2017年部门决算公开	历城区财政局	2018-10-10
郭店街道办事处2017年部门决算公开	历城区财政局	2018-10-10
鲍山街道办事处2017年部门决算公开	历城区财政局	2018-10-10

共1232条记录 共124页 第24页 1 ... 21 22 23 [24] 25 26 ... 124 转到 25 页 GO

2018年，我区把推进“三大领域”信息公开作为深化全区政府信息公开的总抓手，梳理目录、设立专栏、狠抓落实，取得了显著成效。全年共计公开重大建设项目批准服务和结果信息 292 条，重大建设项目实施领域信息 317 条，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 3826 条，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信息 769 条。



2018年，我区公开公共监管信息186条。

当前位置： 首页—>信用公示—>经营异常名录（状态）公示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公告（2018年列41号）	2018-11-19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公告（2018年列40号）	2018-11-14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公告（2018年列39号）	2018-11-06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公告（2018年列38号）	2018-10-31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公告（2018年列37号）	2018-10-24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公告（2018年列36号）	2018-10-15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公告（2018年列35号）	2018-10-09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公告（2018年列34号）	2018-09-25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公告（2018年列33号）	2018-09-14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公告（2018年列32号）	2018-09-10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公告（2018年列31号）	2018-09-07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公告（2018年列30号）	2018-08-29



历城区市场监管局流通领域成品油商品质量检验合格名单

历城区市场监管局流通领域成品油商品质量检验合格名单

2018-11-21



济南市历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流通领域成品油商品质量检验合格名单

济南市历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流通领域成品油商品质量检验合格名单

2018-08-29



历城区市场监管局流通领域成品油商品质量检验合格名单

历城区市场监管局流通领域成品油商品质量检验合格名单

2018-08-27



济南市历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流通领域成品油商品质量检验不合格名单

济南市历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流通领域成品油商品质量检验不合格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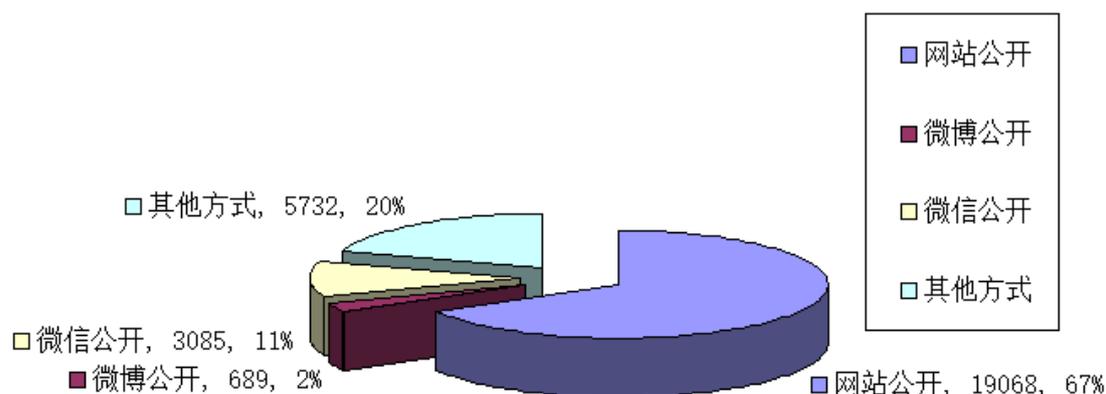
2018-08-27



历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商品质量检测结果公示统计表

（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18年，我区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累计28574条，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1条，信息主要集中于政府发文、规划计划、业务动态、重点工作、人事变动等，公开渠道更加丰富，其中通过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19068条，通过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689条，通过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3085条，通过公告栏、电子屏幕等方式公开政府信息5732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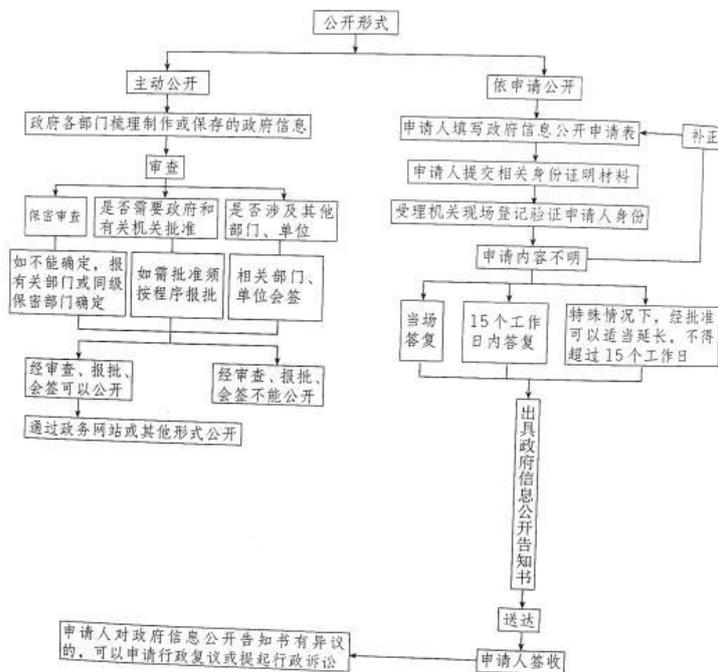
根据国家、省、市政府门户网站集约化建设的要求,2018年8月,我区政府网站正式改版迁移至市政府统一平台上,实现政务服务、政务公开、互动交流、资源共享的融合,建成全区网上为民服务总入口。新增“教育专栏”、“环保专栏”、“三大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公共节能专栏”等专题专栏,集中展示相关信息,提高网站的易用性和全面性。



(六) 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六 政府信息公开流程

政府信息公开是指行政机关和法律、法规以及规章授权和委托的组织，在行使国家行政管理职权的过程中，通过法定形式和程序，主动将政府信息向社会公众或依申请而向特定的个人或组织公开的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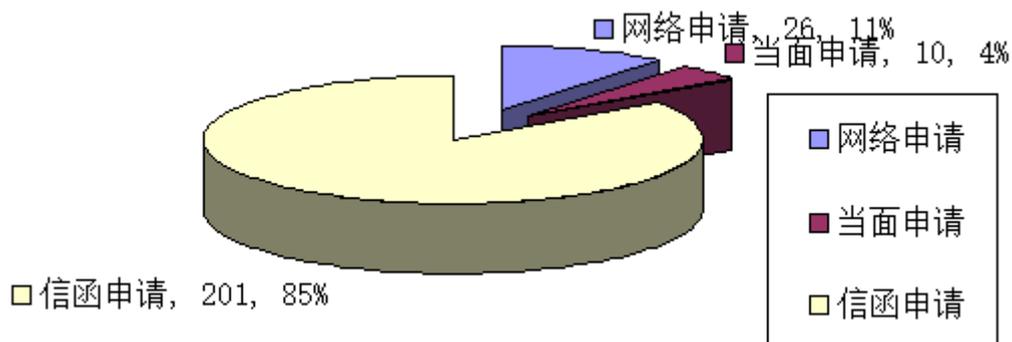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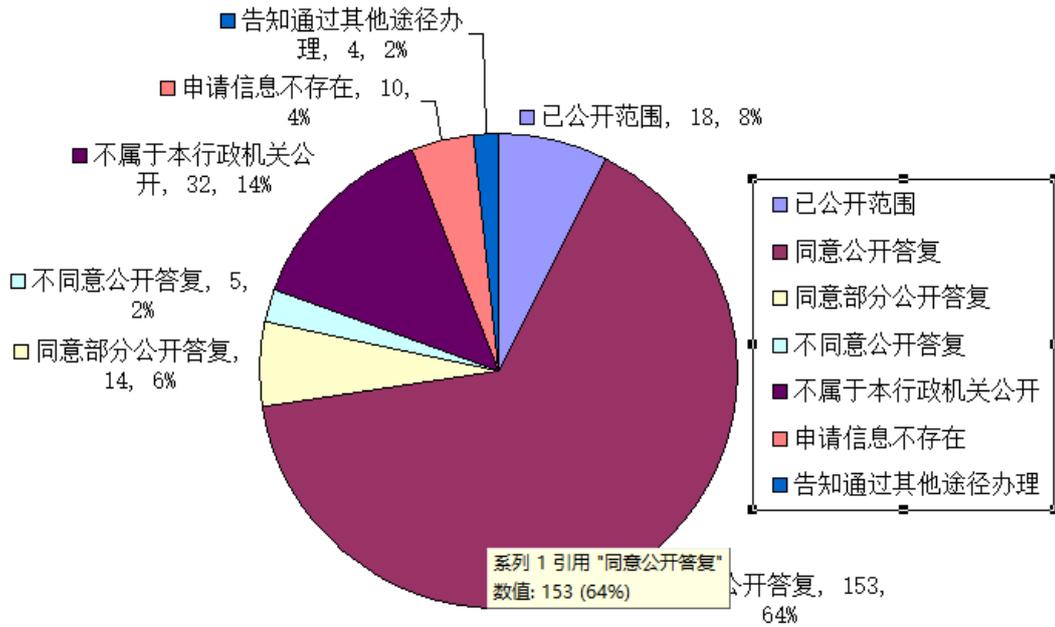
6

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2018年，区法制办印制了《行政程序一本通》，将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区政府一项重要行政程序纳入其中，固化了流程，明确了信息公开申请接收、登记、办理、审核、答复、归档各环节要求，使其更加依法规范。建立政府依申请公开转办督办机制。区政府收到申请后，由分管区长第一时间签批至相关单位，相关单位全程参与申请的办理和反馈，并确定一名责任人，建立“一个申请、一个责任人、一抓到底”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了工作效率。区政府办公室定时督办，第一时间了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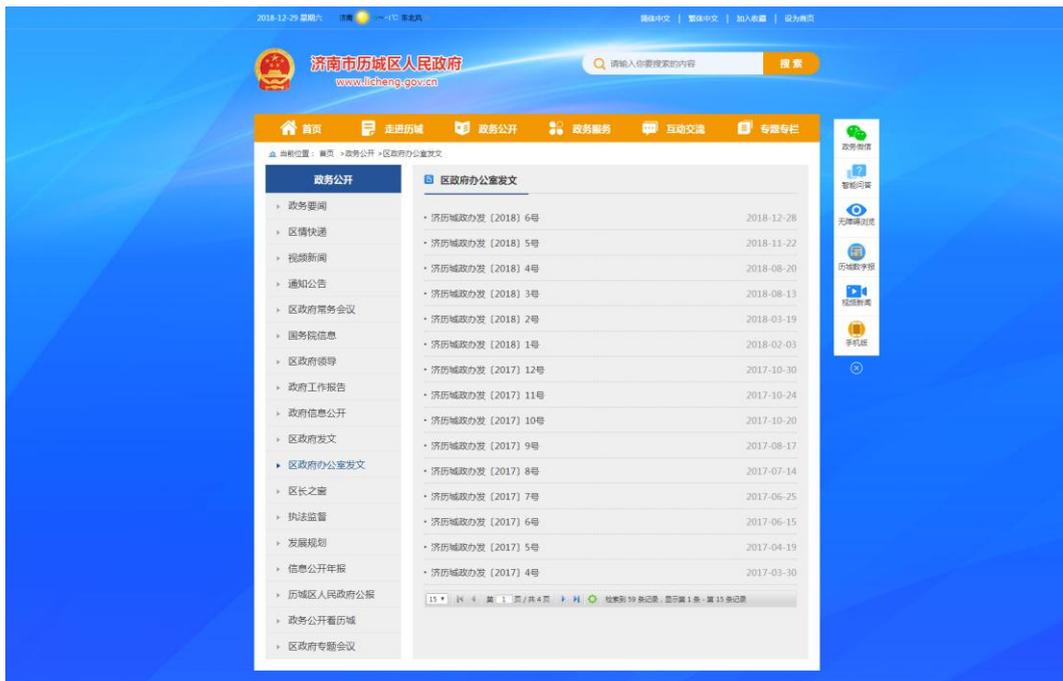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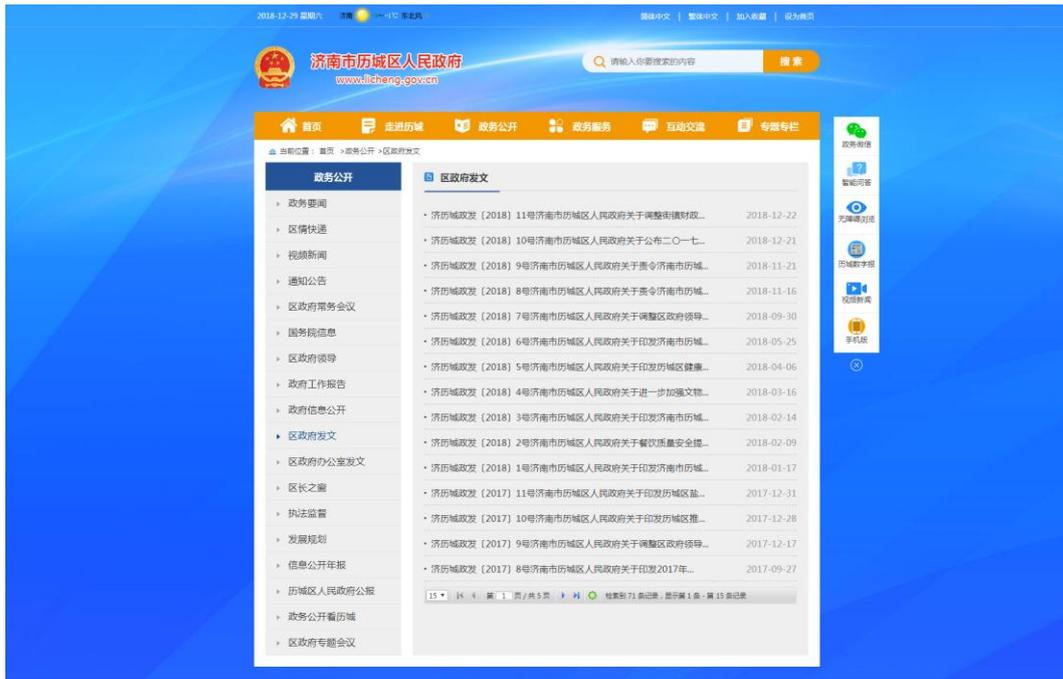
项进展。法律顾问助力依申请公开工作。各相关单位在收到信息公开申请书或转办件后，邀请法律顾问全程参与，提高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合法性，有效降低了复议率和诉讼率。

2018年，我区共计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37件，包括当面申请10件，网络申请26件，信函申请201件，其中属于已公开范围的18件，同意公开答复的153件，同意部分公开答复的14件，不同意公开答复的5件，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的32件，申请信息不存在的10件，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的4件。





2018年，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共计制发政发、政办发文件17个，文件属性均为主动公开，不予公开属性文件数量为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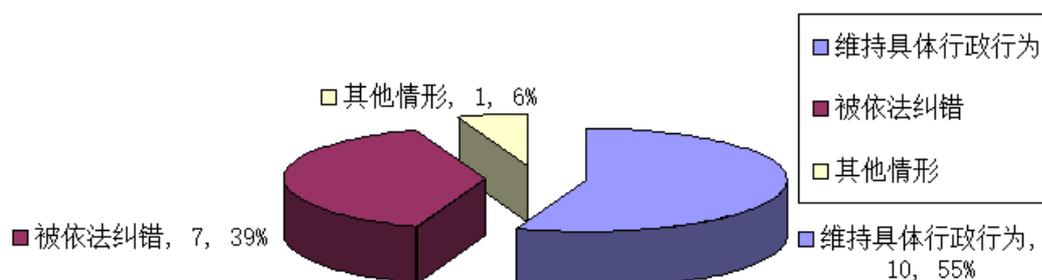


(七) 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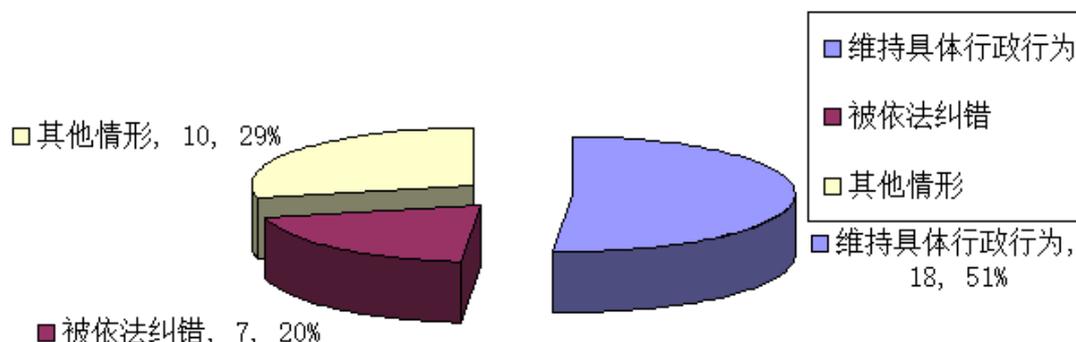
2018年,我区无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八) 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8年,我区发生18起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案件,其中10起做维持具体行政行为处理,7起被依法纠错,1起属于其他情形。



2018年,我区发生35起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诉讼案件,其中18起做维持具体行政行为处理,7起被依法纠错,10起属于其他情形。



(九) 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2018年,我区各相关单位严格做好公开政府信息的保密审查工作,未出现一例泄密事件。

2018年,区考评办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考核,切实提高了全区各级各部门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区政府办公室针对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

作进行了每季度一次的督导检查，形成问题清单 50 余份，涉及单位 20 余个，均第一时间通知相关单位予以整改。11 月份，区政府督查室下发政务公开工作专项通报，摆明了问题，提出了要求，确保政务公开各项工作部署落实到位。

历城政务督查

第 51 期

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政府督查室

2018 年 11 月 20 日

关于全区政务公开工作情况的通报

为落实上级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部署要求，根据区政府统一安排，11 月初，区政府办公室对各街镇、区直有关部门的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了检查。从检查情况看，全区政务公开系统信息录入工作有序开展，大部分单位能够比较及时、全面地对本单位产生的各类政府信息进行整理、录入。区政府新版网站上线以来，各单位共录入信息 2987 条，处理网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3 条。

此次检查中也发现不少问题，**主要表现为**：个别街镇、部门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程度不够，未明确分管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致使工作落实不到位；对主动公开目录理解不透彻，发布信息与目录不匹配；信息内容不够全面，时效性差，格式杂乱；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不规范、不及时。

（十）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公开情况

进一步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工作，通过网站设立“建议提案办理情况”公开专栏，及时了解舆情反映，积极采纳合理建议，有效地促进了办理工作高效开展，同时将办理成效自觉接受代表和群众的监督，督促承办单位更好的落实解决问题。2018年，区政府门户网站共发布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办理情况信息85条，其中省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7条，区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78条。

（十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8年我区在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上级要求和群众期盼相比，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如部分单位对政务公开工作不够重视，缺乏科学细致的安排，工作规范化有待提高；部分单位公开的内容避实就虚，只注重对办事依据、程序的公布，对办事过程、结果不公开或少公开，部分栏目缺少“干货”；基层政府政务公开工作基础薄弱，专职人员少、流动性较大等。

下一步，我区将以问题为导向，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根据全市统一安排，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按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内容、渠道的规范化建设。

二是开展全区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工作。国务院、省、市多次下发通知要求各级政府要加强政务公开考核监督，“鼓励运用第三方机构对政务公开质量和效果进行评估”。2019年，我区将依托第三方专业评估机构对区内50余个部门及14个街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情况进行系统全面的评估，出具评估报告及问题清单，以整改促落实，全面推进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三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高人员业务能力。进一步理顺政务公开工作的管理体制，建立相对稳定的工作队伍，强化政府信息公开队伍培训，学习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要求及兄弟区县政务公开工作的先进做法和经验，不断提高政务公开业务能力。

附表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各区县政府)

统计指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28574
其中: 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1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1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19068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689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3085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5732
二、回应解读情况(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次	323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2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127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212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213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237
1. 当面申请数	件	10
2. 传真申请数	件	
3. 网络申请数	件	26
4. 信函申请数	件	201
5. 其他形式	件	0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236

1. 按时办结数	件	236
2. 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236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18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153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14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5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32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10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4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18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10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7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1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35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18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7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10
六、被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 被纠错数	件	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0
七、向图书馆、档案馆等查阅场所报送信息数	条	
(一) 纸质文件数	条	1873
(二) 电子文件数	条	513
八、开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或设立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数	个	
(一) 区县政府及其部门门户网站	个	1

(二) 镇政府(街道办事处)门户网站	个	0
九、政府公报发行量		
(一) 公报发行期数	期	0
(二) 公报发行总份数	份	0
十、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107
(一) 区县政府及其部门	个	54
(二) 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个	53
十一、查阅点接待人数	次	15801
(一) 区县政府及其部门	次	10360
(二) 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次	5441
十二、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47
(二) 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97
(三)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122
1. 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12
2. 兼职人员数	人	110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	万元	1
十三、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2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2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300

(注: 各子栏目数总数要等于总栏目数量)